

附件 4：核查结论

一、排放单位基本信息				
排放单位名称	厦门唯恩电气有限公司			
排放单位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山亭路 60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2776034486U	法定代表人	杨刚	
二、文件评审和现场核查过程				
核查技术工作组承担单位	福建省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核查技术工作组	林琳、黄雯海、林炜	
文件评审日期	2025.2.18-2025.2.19			
现场核查工作组承担单位	福建省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现场核查工作组	林琳、黄雯海、林炜	
现场核查日期	2025.2.20~2025.3.10			
是否不予实施现场核查	☐ 是 ☒ 否，如是，简要说明原因：			
核查发现（在相应的空格中打√）				
核查内容	符合要求	不符合项已整改且满足要求	不符合项整改但不满足要求	不符合项未整改
1.排放单位基本情况	√			
2.核算边界	√			
3.核算方法	√			
4.核算依据	√			
5.质量控制和文件存档	√			
6.数据质量控制计划及执行	√			
7.其他内容	√			
四、核查确认				
（一）初次提交排放报告的数据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初次提交）日期	2025 年 1 月			
初次提交报告中的排放量（tCO ₂ e）	9506.22			
初次提交报告中与配额分配相关的生产数据				
（二）最终提交排放报告的数据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最终）日期	2025 年 3 月			
经核查后的排放量（tCO ₂ e）	9506.22			
经核查后与配额分配相关的生产数据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最终排放量的认定是否涉及核查技术工作组的测算？	☐ 是 ☒ 否，如是，简要说明原因、过程、依据和认定结果：			
最终与配额分配相关的生产数据的认定是否涉及核查技术工作组的测算？	☐ 是 ☒ 否，如是，简要说明原因、过程、依据和认定结果：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核查技术工作负责人（签字、日期）：	 2025.3.13			
技术服务机构（盖章）：				